珠海科技学院科研处

校科字〔2022〕94号

**关于组织开展2022年广东省重点建设学科科研能力提升项目申报工作的通知**

学校各单位：

依据广东省教育厅文件《广东省教育厅关于开展2022年广东省重点建设学科科研能力提升项目申报工作的通知》，学校组织开展相关项目的申报工作。

**一、申报范围**

1.申报类别：项目分为自然科学和哲学社会科学两类。

2.申报项目原则上依托学校2022年10月提交博士硕士学位立项建设单位汇报材料中的拟建学位点。项目负责人应为本校在职人员，具有高级职称，是学校拟建学位点的学术带头人或学术骨干，拟建学位点是博士学位层次的，近五年(2018年至今) 应具有在其他单位相同学科或相近学科指导或参与指导博士研究生的经历；拟建学位点是硕士学位层次的，近五年(2018年至今)应具有在其他单位相同学科或相近学科承担指导研究生主要责任的经历。

3.申报者根据学校拟建学位点需要，结合自身研究基础和学术特长确定研究内容。申报项目要体现时代特征、问题导向和创新意识，相关研究工作能够有效促进依托学科的能力水平提升，促进学科人才队伍建设。

4.申报项目应具有明确的研究目标，依托单位应具备开展相应研究工作的平台、团队、仪器设备及相关条件，项目研究周期一般不超过3年。

5.自然科学类的申报项目应紧密围绕与我省“双十”战略产业集群发展密切相关的科学技术前沿问题，以及经济、社会、文化发展的理论问题开展研究，产出具有较大影响的知识创新成果；或者围绕我省产业核心、关键、前沿技术需求开展研究，产出较大技术创新成果。哲学社会科学类的申报项目应紧密围绕我省经济、社会、文化发展的重大现实问题，提供有重要价值的产业发展理论、思路、战略、政策研究与决策咨询成果；或开展传统文化的传承创新研究，提升广东文化软实力。

6.申报项目应有望在研究周期内取得具有较大学术价值和 社会影响的标志性成果。偏重基础研究的项目要求能产出具有较大影响力的原创性成果，如在本学科领域知名学术刊物上发表高水平研究论文、获得省部级基础研究重大奖励等。偏重应用研究的项目要求产出技术创新成果或提供有重要价值的决策咨询成果，如新产品、新品种、新技术、新工艺，或者被省部级重大规划、重要文件采纳的咨询建议等。

**二、推荐数量**

学校可推荐5项。

**三、申报材料及截止时间**

请各单位按文件要求进行申报，并于2022年12月4日前将电子版申请书发送至科研处邮箱：kycjluzh@126.com，学校将统一组织相关专家进行审议。纸质版申请书（一式三份）于2022年12月8日前报送至科研处212室。

具体事项详见附件。

请有意向申报的教师提前与科研处联系，并及时填写“珠海科技学院纵向科研项目预申报系统”，以便组织开展相关工作。



珠海科技学院纵向科研项目预申报系统

联系人：朱禹铮 王宇 联系电话：0756-7629875

附件1. 关于开展2022年广东省重点建设学科科研能力提升项目申报工作的通知

附件2：广东省重点建设学科科研能力提升项目申请书(哲学社会科学)

附件3：广东省重点建设学科科研能力提升项目申请书(自然科学)

科研处

2022年11月25日